

广东省国防工业职工大学

二〇二三年成人高考招生章程

一、严格执行国家教育部及省制定的招生政策和规定，公平竞争、公正选拔、择优录取。

二、学校不设置非第一志愿分数级差，即按志愿优先的原则，依次录取。先录取第一志愿的考生，如未完成招生计划，再录取第二志愿的考生，依次类推。

三、学校不设置专业分数级差，即按考生的专业志愿优先录取的方法录取，第一专业志愿额满，按第二专业志愿录取，依次类推。

四、对于报考同一志愿且分数、报考专业相同的考生，则以与考生所报专业相关的单科成绩优先满足其专业志愿。

五、学校各专业的选考科目均按《广东省 2023 年成人高等学校招生报考须知及专业目录》公布的内容执行，各专业均无需另外加试。

六、学校执行省制定的有关照顾录取政策。

七、学校对考生的身体健康标准要求按国家和省有关部门的规定执行。

八、学校设立了各类优秀学生奖学金，为家庭贫困的学生设立了助学金，并提供一定的勤工俭学机会。

九、学校重视毕业生就业指导工作，拥有完善的毕业生就业渠道，毕业生就业门路广，实行自主择业、推荐就业相结合的就业制度。

十、本章程若与国家及省政策、规定不一致，以国家和省政策、规定为准。

十一、有关咨询、工作联系办法

①咨询电话：（020）86332103，86336713

②投诉电话：（020）86331386

③传真：（020）86332103

④网址：<http://www.gfgd.net>

⑤E-mail：gfzsb@126.com

广东省国防工业职工大学

2023年8月6日